证券代码:000959　证券简称:首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6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4】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5,228,246,576.86	-8.56%	81,969,596,350.56	-3.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1,107,106.63	-136.39%	293,669,296.35	-79.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70,345,483.43	-151.87%	2,309,094.92	-99.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687,908,706.95	-81.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48	-135.63%	0.0261	-79.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48	-135.63%	0.0261	-79.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9%	-1.49%	0.41%	-1.5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4,357,402,684.85	137,519,661,128.33		-2.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49,415,940,686.82	49,473,789,412.65		-0.12%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0,161,791.16	-45,598,046.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5,740,589.01	161,733,612.2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6,862,196.58	106,206,274.0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75,481.29	18,604,798.9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27,136.34	2,376,839.09	
合计	79,238,377.80	201,360,201.4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形。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货币资金较上年末减少主要是本期经营活动及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大于现金流入。

2.应收账款较上年末增加主要是应收客户钢材款增加所致。

3.应收款项融资较上年末增加主要是2023年末为满足现金需求办理票据贴现金额较大导致年末票据余额较少。

4.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减少主要是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部分类所致。

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增加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6.研发费用同比增加主要是科研项目增加所致。

7.其他收益同比增加主要是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8.投资收益同比减少主要是被投资企业经济效益下滑。

9.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增加主要是应收款项余额升高影响坏账损失计提增加。

10.营业外收入同比增加主要是本期确认碳排放权收入所致。

11.营业外支出同比增加主要是本期确认资产报废损失所致。

12.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母利润同比减少主要是受钢材市场价格下跌,企业经济效益下滑影响。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6,14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6.87%	4,420,769,800	1,247,703,723	不适用	0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21%	793,408,440	0	不适用	0
北京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53%	740,940,679	0	不适用	0
北京市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6.35%	493,958,306	0	不适用	0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其他	0.99%	76,692,529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4%	57,173,672	0	不适用	0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其他	0.72%	56,159,243	0	不适用	0
刘伟	境内自然人	0.64%	50,000,020	0	不适用	0
山西焦煤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41%	32,156,928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4%	26,584,252	0	不适用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3,173,066,077	人民币普通股	3,173,066,077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793,408,440	人民币普通股	793,408,440
北京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740,940,679	人民币普通股	740,940,679
北京市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493,958,306	人民币普通股	493,958,306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76,692,529	人民币普通股	76,692,52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7,173,672	人民币普通股	57,173,672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56,159,243	人民币普通股	56,159,243
刘伟	50,000,02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20
山西焦煤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2,156,928	人民币普通股	32,156,92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6,584,252	人民币普通股	26,584,25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持有宝钢股份0.08%股权,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宝钢股份62.20%股权,除此之外首钢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其他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未知。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7,626,752	0.23%	671,400	0.01%	26,584,252	0.34%	0	0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	26,584,252	0.34%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40,963,928.68	9,153,205,626.3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45,289,527.21	3,868,135,183.83
应收账款	2,029,321,902.46	1,366,633,725.20
应收款项融资	7,272,031,413.02	2,223,431,426.46
预付款项	2,404,764,903.78	2,111,891,544.8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9,927,459.61	9,509,909.7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407,634.67	2,407,634.6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790,244,113.19	12,177,610,585.9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66,576,430.70	1,529,327,917.77
流动资产合计	32,849,099,678.86	32,528,745,920.1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83,081,128.19	2,420,775,096.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90,416,580.10	340,204,092.2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4,996,382.74	75,009,218.6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7,886,106,749.65	89,896,037,102.17
在建工程	4,309,815,610.56	5,320,613,251.1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49,517,284.56	489,044,162.56
无形资产	5,895,847,960.16	6,004,370,080.2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601,467.35	4,791,419.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3,919,912.89	441,070,785.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1,508,303,006.20	104,990,915,208.22
资产总计	134,357,402,684.85	137,519,661,128.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151,627,462.78	26,661,355,641.2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772,000,000.00	3,433,752,366.00
应付账款	20,431,314,326.91	20,734,040,709.5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845,864,269.90	4,699,449,813.2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74,063,299.87	762,360,797.04
应交税费	148,448,532.07	184,929,853.68
其他应付款	547,367,232.75	431,690,700.9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84,822,060.47	1,337,686,760.50
其他流动负债	6,084,336,362.02	6,297,392,240.67
流动负债合计	61,839,843,536.86	64,852,658,882.9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2,961,830,000.00	12,789,06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64,454,019.64	471,745,760.35
长期应付款	2,300,000.00	2,3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73,633,080.14	77,050,280.88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77,445,367.32	852,384,301.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7,636,263.75	554,522,851.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3,468,776,729.29	3,899,674,961.8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136,075,470.04	18,646,738,146.20
负债合计	79,975,919,006.90	83,099,397,029.1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773,981,020.00	7,794,611,60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322,429,723.08	30,359,081,190.35
减:库存股	65,694,761.24	130,627,194.09
其他综合收益	206,323,831.58	249,573,973.68
专项储备	40,733,497.60	32,813,410.14
盈余公积	1,944,190,492.65	1,944,190,492.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193,976,883.15	9,224,146,934.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9,415,940,686.82	49,473,789,412.65
少数股东权益	4,965,542,991.13	4,946,474,686.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381,483,677.95	54,420,264,099.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4,357,402,684.85	137,519,661,128.33

法定代表人:邱银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同合　会计机构负责人:龚娟娟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81,969,596,350.56	85,019,758,489.71
其中:营业收入	81,969,596,350.56	85,019,758,489.7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1,792,275,185.05	83,281,600,729.22
其中:营业成本	79,903,407,020.69	80,187,904,930.0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64,167,663.76	596,938,354.21
销售费用	160,540,567.68	168,847,080.29
管理费用	869,337,255.19	884,455,948.70
研发费用	423,587,370.08	323,276,354.99
财务费用	881,236,078.65	1,120,078,064.95
其中:利息费用	918,327,506.08	1,178,015,806.49
利息收入	65,402,160.15	80,888,354.42
加:其他收益	846,644,438.36	49,422,521.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0,140,511.63	-160,089,627.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8,408,149.61	-210,988,388.3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886,83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403,402.33	2,941,454.1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8,084,440.93	-402,278,119.5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60,567.48	675,409.0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8,274,270.61	1,228,730,478.07
加:营业外收入	111,323,400.68	5,344,974.68
减:营业外支出	51,765,740.96	5,352,704.8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7,831,930.33	1,228,722,748.10
减:所得税费用	109,943,340.26	198,409,615.5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7,888,590.07	1,030,313,132.5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7,888,590.07	1,030,313,132.5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3,669,296.35	950,400,155.0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219,293.72	79,912,977.5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724,701.21	157,445,360.98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250,142.07	157,445,360.9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319,385.30	157,445,360.9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2,319,385.30	157,445,360.98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30,756.77	0.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30,756.77	0.00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4,562.14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4,163,888.86	1,187,758,493.5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0,419,154.28	1,107,845,515.9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3,744,733.58	79,912,977.5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61	0.124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61	0.1244

法定代表人:邱银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同合　会计机构负责人:龚娟娟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073,812,144.14	46,234,997,184.1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到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41,077,913.77	123,561,111.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2,928,354.76	522,547,284.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637,818,412.66	47,181,065,580.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296,316,172.28	37,872,402,243.0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98,640,621.96	3,233,730,462.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68,472,866.42	2,042,125,090.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8,479,348.06	564,913,787.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991,909,008.71	43,713,171,573.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7,938,706.95	-3,467,884,006.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80,401,5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128,828.58	13,312,132.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49,262.92	3,914,610.0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056,313.54	81,271,465.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334,413.04	1,358,899,908.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4,964,382.79	881,769,163.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938,160.00	662,474,006.6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388.64	1,477,206.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5,928,931.43	1,545,720,376.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594,518.39	-186,820,468.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9,212,271.6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9,212,271.6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775,000,000.00	27,477,121,200.8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4.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775,000,000.00	28,486,333,856.7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968,900,000.00	30,712,561,200.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07,941,976.01	1,869,489,706.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2,007,325.33	11,440,046.3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0,993,831.56	661,929,144.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714,235,806.56	32,833,940,052.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9,235,806.56	-4,347,606,195.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03,497.2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39,779.11321	-1,006,542,684.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04,660,678.08	9,329,215,362.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64,881,564.87	7,262,672,344.88

(二)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959　证券简称:首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7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

2.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所")

3.变更原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相关规定和监管要求,因致同所已连续多年为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经过公开招标,公司拟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4.公司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规定。

一、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03-02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

截止2023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45人,注册会计师165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660人。

信永中和2023年度经审计业务收入为40.46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30.15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9.96亿元。

2023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364家,收费总额4.56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建筑业等;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38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除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截止2024年6月30日,信永中和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8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和纪律处分0次。4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3次、监督管理措施18次、自律监管措施5次和纪律处分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郭勇先生,200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5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梁敏女士,201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家。

拟担任质量控制复核人:詹军先生,199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0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10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信永中和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年度审计费用共计235万元(含税,下同),其中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16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70万元。审计费用较上一期减少20万元,同比降低7.84%。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原审计机构致同所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职,公允独立地发表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情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致同所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均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公司不存在委托致同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将其解聘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和监管要求,因致同所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经过公开招标,公司拟聘任信永中和为公司2024年度提供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同时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

(三)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致同所、信永中和分别进行了事先沟通,致同所、信永中和对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均表示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有关规定,积极做好有关沟通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进行了审查,查阅了信永中和的相关资质证明和诚信记录等信息,审计委员会认为:信永中和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具备较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良好的诚信状况及充分的独立性,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恰当,同意将选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4年度提供审计服务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八届十一次董事会会议,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监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八届九次监事会会议,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一)八届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二)八届九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三)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四)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0959　证券简称:首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4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八届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八届十一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21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二)会议于2024年10月29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三)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6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6人。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鉴于顾文贤因个人原因已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担任的一切职务,结合运营实际,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调整如下:

1.战略、风险、ESG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委员为邱银富、孙茂林、余兴喜、彭锋、李建涛,其中邱银富为主任委员。

2.审计委员会:委员为余兴喜、彭锋、王翠敏,其中余兴喜为主任委员。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为彭锋、刘枭、王翠敏,其中彭锋为主任委员。

4.提名委员会:委员为刘枭、王翠敏、李明,其中刘枭为主任委员。该委员会未作调整。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总法律顾问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和工作需要,董事会聘任乔雨菲为公司总法律顾问(简历附后)。

本议案已经过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

(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相关规定和监管要求,因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因此需选聘新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经公开招标,依据评标结果,公司拟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本议案已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

乔雨菲简历

乔雨菲,女,1988年1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委员会、权益投资部高级经理、副总裁;中国民生金融投资部高级副总裁;首钢基金有限公司投后管理与服务部总经理,北京首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任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首医产业金融服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创业公社产业运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首钢绿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高级经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首席合规官,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现任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首席合规官,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北京首钢冷轧薄板有限公司董事。

乔雨菲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0959　证券简称:首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5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九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八届九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21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二)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三)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5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5人。

(四)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提出以下审核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首钢股份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52　证券简称:顺丰控股　公告编号:2024-095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